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现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实参加董事九人，达到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朱小平先生、宋绪钦先生、郭永红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1）同时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及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54,346,863.5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9.79%；利润总额-333,126,368.8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8,759,242.07 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同意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林州重机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和《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22），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22）同时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关于与辽宁通用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吕江林回避表决。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与中煤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赵正斌、宋绪钦回避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与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郭现生、韩录云、郭钊、吕江林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与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郭现生、韩录云、郭钊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关于与林州重机商砼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郭现生、韩录云、郭钊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关于与林州重机矿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郭现生、韩录云、郭钊回避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3）。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4）。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同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及津贴标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002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及互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拟为林州林钢铸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3,5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林州生元提升科技有限公司约定在《互保协议》有效期内为双方提供互保，互保额度为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互保期限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及互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7）。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租赁合同提供担保的议案》。

林州重机矿建工程有限公司与陕煤集团神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6.3 米液压支架租赁合同》，为保证上述事项的正常履行，同意公司拟为上述租赁合同项下约定的财产安全、租金支付及需履行的责任、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为上述合同履行完毕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租赁合同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出售应收账款的议案》。

基于增加资产流动性的原则，同意将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受让观湖（杭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出售应收账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